

昌吉州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2019年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19 年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2019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2019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2019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2019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 八、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九、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司法行政工作方针、政策,研究制定全县司法行政工作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

2、制定全县法制教育和依法治县规划,并组织实施。

3、指导全县人民调解工作和乡、镇法律服务工作,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监督管理自治县社区矫正、安置帮教工作。

4、管理和指导全县律师工作和法律顾问工作,综合管理社会法律服务机构。

5、管理和指导全县公证机构和公证业务活动。

6、负责本县辖区内监狱,劳教所的监督,协管工作;负责特殊刑释解教人员的接送工作。

7、参与地方立法工作,负责拟定全县司法行政法规,规章实施意见的起草工作,指导全县司法行政机关的法制建设、行政复议和应诉工作。

8、指导全县司法行政系统的思想政治工作和队伍建设,协助乡、镇党委做好全县各乡、镇司法助理员的考核、管理,协助做好辖区内劳教所领导的考核配备工作,负责全县律师、公证员、乡、镇法律服务工作者,司法助理员的惩戒工作。

9、领导和管理全县各乡、镇司法所,紧紧围绕党委、政府的中心工作和政法工作重点,履行好法制宣传教育,法律服务和法律保障三大职能。

10、领导和管理全县法律援助中心、负责给刑事诉讼经济困难的犯罪嫌疑人和未成年人进行刑事辩护辩护,负责给孤寡老人、残疾人依法提供法律服务。

11、指导全县法学教育工作和法学理论研究工作指导全县司法行政干部的培养工作。

12、负责自治县司法行政系统的警务管理和警务督

察工作。

13、承办自治县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5个处室，分别是： 办公室、法制宣传股、公证处、基层股、项目合同审查股。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编制数36，实有人数42人，其中：在职32人，增加或减少0人； 退休10人，增加或减少0人。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562.8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562.81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09.35
事业收入		205 教育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收入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46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国土资源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管理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支出	
小 计	562.81	小 计	562.81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 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 余）		230 转移性支出	
收 入 总 计	562.81	支 出 合 计	562.81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三：

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单位： 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09.35	509.35	
	06		司法	509.35	509.35	
204	06	01	行政运行	509.35	509.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46	53.46	
	05		行政事业单位昂老支出	53.46	53.4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46	53.46	
			合计	562.81	562.81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单位：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计	功 能 分 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562.8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562.81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		203 国防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09.35	509.35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53.46	53.46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国土资源气象等支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管理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支出			
小 计		小 计			
		230 转移性支出			
收 入 总 计	562.81	支 出 总 计	562.81	562.81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单位： 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09.35	509.35	
	06		司法	509.35	509.35	
204	06	01	行政运行	509.35	509.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46	53.46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53.46	53.4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46	53.46	
			合计	562.81	562.81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单位： 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2.60	502.60	
301	01	基本工资	103.90	103.90	
301	02	津贴补贴	154.23	154.23	
301	03	奖金	9.19	9.19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3.46	53.46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经费	54.04	54.04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0.48	90.48	
301	13	住房公积金	37.30	37.3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5.51		55.51
302	01	办公费	41.41		41.41
302	16	培训费	4.5		4.5
302	17	接待费	6.5		6.5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		3.1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4.70	4.70	
303	02	退休费	1.43	1.43	
303	09	奖励金	0.07	0.07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	3.2	
		合计	562.81	507.3	55.51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七：

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单位：万 元

科目编码			科目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单位： 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9.6		3.1		3.1	6.5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单位：万 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第三部分 2019年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2019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2019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562.81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562.81万元。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09.3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3.46万元。

二、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2019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收入预算562.81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562.81万元，占 100%，比上年减少 164.8万元，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减少。

三、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单位2019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2019年支出预算562.8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62.81万元，占 100 %，比上年减少164.8万元，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减少。

项目支出0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项目支出预算。

四、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562.81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支出预算包括：公共安全支出509.35万元，主要用于业务费支出和人员经费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3.46万元。

五、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用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562.81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164.8万元，减少22.65%。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509.35万元，占 92 %。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46万元，占 8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司法行政运行2019年预算数为509.35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162.92万元，减少24.23%。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19年预算数为 53.46万元，比上年执行数下降1.89万元，下降 3.41%，主要原因是社保基数调整。

六、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562.81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507.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03.9万元、津贴补贴154.23万元、奖金9.19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53.46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54.04万元、住房公积金37.3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90.48万元、退休费1.43万元、奖励金0.07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2万元。

公用经费55.51万元，办公费41.41万元、培训费4.5

万元、公务接待费6.5万元，车辆运行费3.1万元。

七、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2019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19年无项目支出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八、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9.6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3.1万元，公务接待费 6.5万元。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未安排预算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车辆数量不变，与上年预算数持平；公务接待费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接待单位及人员不增加或减少，与上年持平。

九、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2019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9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部门及下属0家行政单位、0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和0家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55.5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持平。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9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及下属单位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2019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其中：面向小型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8年底，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2044平方米，价值431.95万元。
2. 车辆 3辆，价值 51.67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辆，价值20万元；执法执勤用车2辆，价值31.67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39.32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81.83万元。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19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0 万元，安排购置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 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19年度，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0个，涉及预算金额0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项 目 支 出 绩 效 目 标 表

预算单位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项目名称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县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县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司法局

2019 年 2 月 20 日